

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现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独立意见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。公司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积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。

二、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、任何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。公司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积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对外担保情形。

三、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，公司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。我们一致同意公司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四、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持续发

展的资金需求和公司股东的合理回报要求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，我们同意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

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，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工作严谨认真，表现出良好的职业精神，出具的报告内容客观、公正，较好地履行了会计师事务所的责任。董事会审议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关于 2023 年第二季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及绩效工资发放的独立意见

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关于 2023 年第二季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及绩效工资发放事项，与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第二季度考核实际情况相符，决议程序合法、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基于独立判断，我们对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关于 2023 年第二季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及绩效工资发放事项表示同意。

独立董事：王建业、张富明、韩国强

2023 年 8 月 28 日